

证券代码：301035

证券简称：润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原计划总投资为 16,000.14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10,029.00 万元，不足部分使用自有资金建设，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 2025 年 6 月。2025 年 6 月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规划、资金使用效率、产能规模效应等因素，公司拟取消原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建设的“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中液体制剂车间等剩余生产设施，项目投资总额相应调整为已实际投入金额 10,142.81 万元。

2、本次拟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丰股份”、“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2026 年 4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总额，上述事项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下发的《关于同意山东潍坊

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13号）同意注册，润丰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69,05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2.0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2,186.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2,880.93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7月23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3-00030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1	年产35,300吨除草剂产品加工项目（已变更）	49.44	49.44
2	年产1万吨高端制剂项目	3,652.55	3,652.55
3	农药产品境外登记项目	27,648.28	28,332.27
4	年产9000吨克菌丹项目（已变更）	6,501.51	6,501.51
5	6000吨/年小吨位苯氧羧酸项目	10,847.00	11,015.71
6	年产62000吨除草剂项目（一期）-禾本田液体制剂	10,347.00	10,235.30
7	年产38800吨除草剂项目（一期）-30000吨/年草甘膦可溶粒剂（已变更）	133.29	133.29
8	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已变更）	10,029.00	10,142.81
9	植保产品研发中心项目	7,860.00	5,541.52
10	年产25000吨草甘膦连续化技改项目（已变更）	12,988.91	12,988.91
11	农药产品全球登记项目	47,024.47	0.00
合计		137,081.45	88,593.30

【注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2,880.93万元，扣除前

述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募资金为 8,646.65 万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用于购买办公用房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6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山东润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资金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1 月 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剩余超募资金及利息收入已变更用于“农药产品全球登记项目”。

【注 2】：上表中存在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导致。

二、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的原因

（一）拟调整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青岛润农化工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地点：青岛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基地

（4）项目计划建设时间：12 个月

（5）项目建设内容：新建液体制剂、固体包装、中试车间各 1 座，建筑面积 10,919.05m²，另建设包括仓库、储罐、控制室等在内的辅助配套设施及其他相关公用设施，本项目完工达产后可年产 30,200 吨高效杀虫杀菌剂。

（6）具体投资建设情况及使用计划：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16,000.1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为 10,029 万元。

2、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1	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	16,000.14	10,029.00	10,142.81	101.13%

【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及理

财收益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二）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的原因

“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已完成固体包装车间、丙类仓库等设施的建设，液体制剂车间、中试车间、控制室等原计划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入。

因青岛润农杀虫剂、杀菌剂业务发展较快，原有设计的液体制剂生产车间（产能为 30,000 吨/年）规模相对较小，已难以充分满足公司快速增长的产能需求。基于对未来发展规划、资金使用效率及产能规模效应的综合考量，青岛润农已另行立项，并计划于 2026 年使用自有资金建设年产 85,000 吨液体制剂项目。在此背景下，若继续按原计划建设规模较小的液体制剂车间等剩余设施，将难以发挥应有的产能规模效应，不利于资源的优化配置。因此，公司拟取消原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建设的“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中液体制剂车间等剩余生产设施，以实现更高效的资金投入和更合理的产能布局，该项目投资总额相应调整为已实际投入金额 10,142.81 万元。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和投资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和投资额，是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未来发展规划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涉及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调整，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2026 年 4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总额，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润丰股份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未来发展规划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所作出的

合理调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对润丰股份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